

证券代码：920274

证券简称：宏裕包材

公告编号：2026-041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上市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宏裕包材

股票代码：920274

信息披露义务人：席大风

住所和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5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宏裕包材	指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席大风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宏裕包材股份共 407,1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0.5005%，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20.5006%减少至 20.0001%。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席大风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22721*****
住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
通讯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个人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2026 年 2 月 3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根据上述公告，席大凤女士的具体减持计划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席大凤	1,626,666	2%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在宏裕包材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除上述减持计划及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任何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计划。若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之事项，信息披露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5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宏裕包材股份共407,102股，占公司总股本0.5005%，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20.5006%减少至20.0001%。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16,673,850股，占公司总股本20.5006%；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16,266,748股，占公司总股本20.000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席大风	持有股份	16,673,850	20.5006	16,266,748	20.0001
	其中：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16,673,850	20.5006	16,266,748	20.000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股票交易记录。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公司地址：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鸦鹊岭镇桔乡大道 1 号

电话：0717-7734709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宜昌市夷陵区鸦鹊岭镇桔乡大道1号
股票简称	宏裕包材	股票代码	92027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席大风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6,673,850 股</u> 持股比例： <u>20.5006%</u>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407,102 股</u> 变动比例: <u>0.5005%</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6,266,748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20.0001%</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内继续减持尚未实施完毕,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在宏裕包材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以及证券市场整体状况等因素,决定是否进一步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为《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席大风

签署日期：2026年5月13日